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蕭立瑩  
電話：06-6331248  
傳真：06-6325430  
電子信箱：urd40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含公告文1份，請刊登本府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71385267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擬定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產業園區）（配合全程興業產業園區）細部計畫案」之發布實施計畫書及圖、公告文各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擬定細部計畫案業經本府於108年1月9日以府都規字第1071385267A號公告自民國108年1月10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。
- 二、公告文請依法張貼公告周知；計畫書及圖請置公開地點供民眾閱覽，另計畫書檔案可至本府網站首頁（<http://www.tainan.gov.tw/taian/default.asp>）市政公告項，及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首頁（[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\\_sys/](http://ud.tainan.gov.tw/UPBUD_sys/)）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新營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含公告文1份，請刊登本府公報）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（含公告文2份，請張貼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公告欄）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全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（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文各1份）、合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嘉南農田水利會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（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文各1份）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資訊地價科、臺南市鹽水地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（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文各2份）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（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文各2份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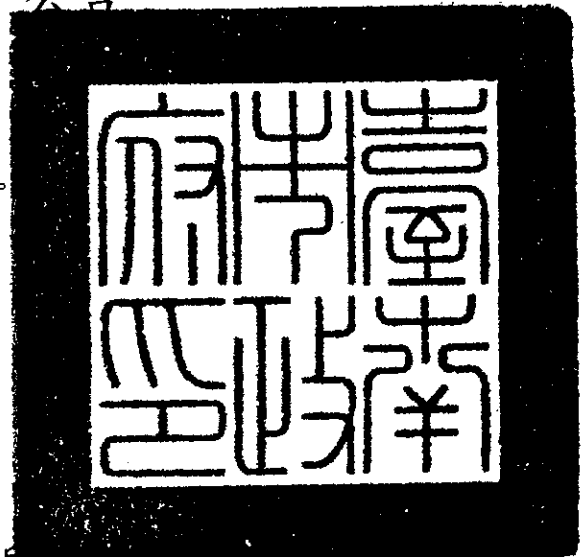
市長黃偉哲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71385267A號  
附件：計畫圖(比例尺一千分之一)及計畫書各1份。



主旨：「擬定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產業園區) (配合全程興業產業園區) 細部計畫案」自108年1月10日起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1月10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及臺南市新營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# 市長黃偉哲